

114 學年度「綠島紀實攝影工作坊」 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及地 理學科中心策略聯盟實施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1 月 15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60141207B 號令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貳、目的

- 1、攝影作為一種觀看的方法，往往能夠帶來更多的震撼與反思，本次工作坊以「攝影」作為人權課程設計的取徑與工具，期能拓展人權議題多元書寫的可能。
- 2、本次工作坊分 3 日進行，選擇「國家人權博物館-白色恐怖綠島紀念園區」作為拍攝場址，除培養教師攝影的基礎技能與賞析能力外，透過攝影敘事方式，展現不義遺址的當代詮釋，期能有助於累積與充實教師探究與實作的課程安排。

參、辦理單位

- 1、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2、主辦單位：
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地理學科中心（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

肆、辦理時地與錄取

- 1、時間及地點：114 年 9 月 20 日(六)至 9 月 22 日(一)，白色恐怖綠島紀念園區
- 2、參與人員：歡迎人權教育資源中心、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及地理學科中心研究教師與種子教師報名，預計正取 30 人，每中心至少 8 人為原則，備取若干名。
- 3、錄取依據：依據實施計畫完成報名程序，並繳交保證金；主辦單位將視學科或區域分佈，以及過往參與各中心研習情況錄取。

伍、預期產出

- 1、參與教師必須完成工作坊的指派作業，將完成影像及文字作品創作。
- 2、參與教師需繳交一篇工作坊產出作品之教學啟發圖文說明(1000 字以內)。
- 3、上述工作坊成果(圖文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由人權教育資源中心、藝術生活中心及地理學科中心共同所有。惟所有人編輯出版、公開傳輸、宣傳使用時，應

善盡著作人格權之保護。

陸、注意事項

- 1、工作坊預計為 3 日，須全程參與，且工作坊課程精實緊湊，夜間亦有課程安排。
請老師們報名時審慎評估您的時間與體力，以免造成投入資源的空置。全程參與發給研習時數 15 小時。
- 2、報名方式(請於 114 年 8 月 25 日(一)前完成下列程序)：
 - (1) 請先填寫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E8DpHs43xfUJsiDu8>。
 - (2) 請將影像作品的雲端連結寄至藝術生活學科中心信箱。
 - a.信箱：hsnuartcenter@gs.hs.ntnu.edu.tw。
 - b.信件標題：114 綠島紀實攝影工作坊-學員姓名。
 - c.作品張數至少 3 張，請自行開設雲端空間，寄送雲端連結即可。
- 3、錄取資格：主辦單位將於 114 年 8 月 27 日(三)寄發錄取通知，請於 114 年 8 月 29 日(五)前(以郵戳為憑)繳交保證金新台幣 5,000 元，並以郵局現金袋方式寄送所屬學科中心，信封上請標示「綠島紀實攝影工作坊」，始確認錄取資格。
- 4、保證金：保證金的目的在於確認您全程參與及完成作業之保證。
 - (1)全程參與且完成工作坊之作業，將扣除銀行手續費，退還保證金餘額。
 - (2)因故未參與活動者，將扣除已支應費用及銀行手續費，退還保證金餘額，亦影響後續錄取其他活動之權益，惟 9 月 5 日前(五)取消者，僅扣除銀行手續費，退還保證金餘額。
 - (3)未完成工作坊指定作業或未全程參與活動者，主辦單位將以教師個人名義，代為捐贈「國家人權博物館」，亦影響後續錄取其他活動之權益。
- 5、主辦單位將補助「服務機關所在地至研習場地的往返交通費」、「工作坊期間住宿費及膳費」、「代課鐘點費」(每人至多 4 節)。另有保險需求之教師請自行辦理。
- 6、參與工作坊之教師，需共同完成影像及文字作品，並簽署授權同意書，主辦單位確認後始核發差旅費，未完成者不予核發。
- 7、參加工作坊請備妥十張自己拍攝的作品，需提交沖洗紙本照片(4*6)供課程中討論。
- 8、自備數位單眼相機/鏡頭/讀卡機/筆電/隨身碟/充電器/手機。
- 9、行前指定觀看資料：
 - (1)影片
 - a.白色見證(上)：<https://youtu.be/QImqGtCavw0?si=bcfh5HC5lsFECkRn>
 - b.白色見證(下)：https://youtu.be/1FZ8e_DcAQg?si=g_8cv78cxio3b0V4

c.流麻溝十五號：<https://youtu.be/51VLR3t53zA?si=giqmSx2FfppTBYNf>

(2)書籍

- a.流麻溝十五號：綠島女生分隊及其他(曹欽榮、鄭南榕基金會，2012/12/19)
- b.綠島百事：火燒島十一年(顏世鴻，2018)
- c.向光-國家人權博物館半年刊第四期(國家人權博物館，2021-06)

柒、研習課程表(暫定)

講師：沈昭良 / 攝影家，華梵大學攝影與 VR 設計系教授

9月20日(星期六)第一天				
時 間	課程內容	交通	地點	主持人/主 講人
11:45	自臺東火車站集合報到 (餐點自理)	火車	臺東火車站	主辦單位
12:30	接駁臺東富岡漁港	遊覽車	臺東富岡漁 港	
13:30~14:30 (60分鐘)	臺東富岡漁港到南寮漁港	交通船	臺東-綠島	
14:30-15:30	前往飯店休息放行李	機車	綠島	
15:30-17:00	人權園區及週邊地方導覽介 紹、環境背景了解場地	機車	國家人權博 物館	導覽人員
17:00-18:30	用餐	機車	餐廳	主辦單位
18:30-20:00 (90分鐘)	基礎攝影（一） 攜帶單眼相機	略	飯店	沈昭良教 授

9月21日(星期日)第二天				
時 間	課程內容	交通	地點	主講人
9:00-10:00	基礎攝影（二）	機車	國家人權博物館	沈昭良教授
10:00-12:00	攝影實作：園區內 的外拍（一）	步行		沈昭良教授 助教一人

12:00-13:00	用餐	機車	餐廳	主辦單位
13:00-15:00	作品討論與修正 (一)	機車	國家人權博物館	沈昭良教授
15:00-17:00	攝影實作：園區以外的外拍 (二)	機車	綠島紀念場址： 燕子洞、牛頭山、 十三中隊	沈昭良教授 助教一人
17:00-18:30	用餐	機車	餐廳	
18:30-20:00 (90分鐘)	作品討論與修正 (二)	略	飯店	沈昭良教授

9月22日(星期一)				
時間	課程內容	交通	地點	主持人/主講人
09:00~10:30 (90分鐘)	攝影實作：外拍 (三)	機車	補拍地點	沈昭良教授 助教一人
10:30~12:00 (90分鐘)	作品討論與修正(三)	機車	國家人權博物館	沈昭良教授
12:00-13:00	午餐	機車	餐廳	主辦單位
13:20-13:30	抵達南寮漁港	機車	南寮漁港	
14:30-15:30	啟程搭船	交通船	綠島-臺東	
15:30-16:00	接駁富岡漁港漁港到火車站	遊覽車	富岡漁港-臺東車站	
16:30 以後的火車票	解散。自行返回居住點	火車	臺東火車站	

捌、講師介紹

沈昭良，畢業於台灣藝術大學應用媒體藝術研究所。目前擔任華梵大學攝影與VR設計學系專任教授，第十屆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Photo ONE 台北國際影像藝術節召集人。歷任自由時報攝影記者、副召集人、中央大學專任駐校藝術家、台灣藝術大學/台北藝術大學兼任副教授，目前除從事影像創作、評述與研究，並受邀主持工作坊及展覽策劃。

2001 年首度推出《映像·南方澳》系列專輯，其後陸續出版《玉蘭》(2008)、《築地魚市場》(2010)、《STAGE》(2011)、《SINGERS & STAGES》(2013)及《台灣綜藝團》(2016)等長篇攝影著作。曾於 2000、2002 及 2012 年，三度獲頒行政院新聞局暨文化部雜誌攝影類金鼎獎，2004 年日本相模原攝影亞洲獎，2006 年韓國東江國際攝影節最佳外國攝影家獎，美國紐約 Artists Wanted : 2011 年度攝影獎，2012 年美國 IPA 國際攝影獎—紀實攝影集職業組首獎，2015 吳三連獎，2024 日本寫真協會國際獎等獎項。

策展活動則包括有遊走前衛—韓國當代攝影展、歲月之旅—張照堂攝影展、再凝望—台灣當代攝影的新視野、回望 - 台灣攝影家的島嶼凝視 1970s - 1990s、東北亞當代攝影展—意義的流轉等。

玖、交通資訊

相關交通資訊將與錄取通知一併寄出。

拾、其他事項

一、請參加教師務必全程參與。

二、聯絡人：

- (1) 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專任助理鄭逸倫小姐
電話：06-2131928#158
電子郵件：humanrights@tns.tn.edu.tw
中心網址：<http://humanrights.tns.tn.edu.tw>
- (2) 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專任助理游嵐婷小姐
電話：02-27075215#173
電子郵件：hsuartcenter@g.s.h.s.ntnu.edu.tw
- (3) 地理學科中心，專任助理鄭心惠小姐
電話：04-22205108#432
電子郵件：gisassist@ms.tcgs.tc.edu.tw